

# 浙江省信用协会

浙信协〔2019〕12号

---

## 关于进一步做好会员单位服务工作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：

为会员单位服务是协会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。为进一步做好会员单位的服务工作，增强会员单位的获得感，提升协会凝聚力和影响力，彰显存在价值，经协会二届九次会长会议研究同意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### 一、服务内容

本着想会员单位所想，帮会员单位所需的原则，立足现有条件，现阶段拟提供以下服务内容和项目。

#### （一）展示企业（单位）诚信建设成果

借助国家、省市有关媒体，为会员单位提供展示诚信建设成果平台，提高知名度，推动企业（单位）树形象、上规模，创品牌。

## （二）提供企业信用服务

委托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为会员单位提供多样化的企业信用服务，包括开展企业信用管理咨询、企业主体信用评价、建立企业信用画像、评估企业信用风险、推广企业信用品牌等，帮助企业提升信用管理能力。

## （三）提升企业经营管理能力

为会员单位提供设计和建立健全财务会计、财务管理、内部控制、生产经营管理、人事管理等制度，提升企业管理人员素质和能力，降低成本费用、实现企业经济效益的提高。

## （四）辅导企业进行税务筹划

依托专业的注册会计师、注册税务师团队，对企业经营和纳税情况进行分析，对税务政策进行解读介绍，从增值税、所得税、社保费、各类附加税等方面提供整体纳税筹划方案。

## （五）宣传辅导政府有关企业优惠、扶持政策

为会员单位提供政府有关鼓励创业就业、支持实体经济、扶持小微企业、奖励创新研发、推行减费降负等方面优惠和扶持政策的宣传辅导，指导相关单位结合各地、各行业情况开展申报和实施。

## （六）提供企业认证评价服务

为会员单位提供专业、权威、独立、公正和客观的企业认证服务，包括质量管理体系（QMS）、环境管理体系（EMS）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（OHSMS）、石油天然气工业健康、安全与环

境管理体系认证（YS/T6276）、中石化安全、环境与健康管理体  
系（HSE）等产品认证。通过认证不断提高企业产品质量和管理  
水平，获得更好的效益。

#### （七）提供企业法律咨询服务

提供日常法律咨询；帮助企业建立规范化管理制度，防止和  
规避企业法律风险；为高成长性和科创型企业提供融资、政策扶  
持和税收优惠等居间服务；担任企业、个人常年法律顾问；代理  
各类诉讼和仲裁案件。

#### （八）开展企业信用修复咨询

为会员单位提供企业信用修复的有关政策和流程方面的咨询  
服务。

## 二、服务方式

协会将充分发挥自身优势和广大会员单位的业务专长，努力  
创新服务载体、增强服务效果，把服务内容落到实处。

（一）加强培训工作。通过举办专题培训、短期培训、以会  
代训等方式，大力宣传国家信用政策，兑现服务内容，让会员单  
位学有所获、学有所悟，不断提升政策水平、业务专长和领导能  
力。

（二）举办相应活动。根据形势和任务要求，通过举办重要  
论坛、专题论坛、主题沙龙等活动，积极搭建平台，加强政府、  
行业、企业之间的交流，展示会员单位信用成果，营造良好共建  
共享的信用环境。

(三) 购买服务。协会将择优推荐有服务资质的第三方机构(单位), 为有需要的会员单位提供相应服务。

### 三、要求

秉承“自愿、平等、互惠互利”的精神, 各会员单位要提高认识, 共同努力, 不断完善服务会员单位的机制, 确保服务工作有序健康发展。

(一) 由省信用协会举办的各种培训、论坛等活动不向会员单位收取任何费用, 所需费用由协会会费承担。

(二) 为省信用协会会员单位提供有偿服务的第三方机构(单位), 要在同行收费标准基础上给予优惠。

(三) 省信用协会举办全省性、高层次论坛等重要活动, 若有会员单位自愿参与冠名和协办的按成本收取费用; 会员单位举办大型重要活动, 若需要省信用协会参与并冠名的, 省信用协会将给予无偿支持和大力协助。

  
浙江省信用协会  
2019年5月7日

抄送: 省信用办, 省信用中心